

部门评价报告

评价类型：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

项目名称： 何家集镇安全饮水提升工程

项目单位： 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

主管部门： 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

评价时间： 2021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1 年 08 月 30 日

组织方式： 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

评价机构： 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

评价单位（盖章）：

上报时间：2022 年 8 月 31 日



部门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根据子财发〔2021〕228号文件实施项目，解决何家集镇何家坪村、阳坪村、玉皇岔村的安全饮水问题，加强农村安全饮水，保障农村居民生活生产用水问题，专项经费属于一般公共预算，实拨57.5万元。截止2021年12月20日全部列支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1. 进一步巩固何家集镇安全饮水工程为全面建设乡村振兴做出保障，提升农村居民的生存、生活和生产水平。

2. 农村饮水安全及村级管网改造工程的实施，大大改善了农村饮水状况，完善了水源设施，提高了供水保证率和水质，达到了饮用水标准。对农民素质、生活质量的提高改善都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根据子财发〔2021〕228号玉皇岔村、何家坪村、阳坪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项目，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、公正的测量、分析和评判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绩效评价原则：统一领导原则、分类管理原则、客观公正原则、科学规范原则。

评价指标体系

项目名称	安全饮水提升工程					
主管部门	何家集镇人民政府	项目实施单位	何家集镇人民政府			
项目负责人	王虎飞	联系电话	18891897978		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)		一次性项目 (√)	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57.5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57.5	实际使用情况 (万元)	57.5	
其中：中央财政		其中：中央财政				
省财政		省财政				
市县财政	57.5	市县财政	57.5			
其他		其他				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(参考)	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得分
决策	40	项目立项	6	立项依据充分性	3	2
	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3	2
		绩效目标	8	绩效目标合理性	4	4
	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4	4
		资金投入	6	预算编制科学性	3	3
资金分配合理性	3			3		
过程		资金管理	8	资金到位率	4	4
				预算执行率	4	4
		资金管理	6	资金使用合规性	6	6
		组织实施	6	管理制度健全性	3	3
制度执行有效性	3			3		
产出	60	产出数量	10	修建水塔个数	10	10
		产出质量	10	资金合规率	10	10
		产出时效	8	工作完成时间	8	8
		产出成本	8	预算控制数	8	8
		社会效益	7	改善水源环境	7	7
		环境效益	7	提升水源质量	7	7
		满意度	10	涉及人员满意度	10	9
总分	100		100		100	97
评价等次	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	
	100-90(含)分为优、90-80(含)分为良、80-70(含)分为中、70分以下为差					

评价方法:项目单位自评。

评价标准:根据项目指标的实际情况设置指标分值。

(三)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为前期准备、项目单位自评、评价结果的应用三个阶段。前期准备阶段,单位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,进行评价人员分工,落实人员责任。工作组成立后,制定评价工作方案。项目单位自评阶段,明确评价重点,并针对项目特点,按照可比、适用、准确,又易于操作的要求,对各类评价指标,为客观公正地评价提供量化依据,保证自评工作按时高质完成。评价结果应用阶段,结果的应用和信息公开。成立项目评价组如下:

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 位
评 价 组 员	裴飞雁	书记	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
	王虎飞	镇长	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
	蔡东	纪检书记	子洲县何家集镇人民政府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(附相关评分表)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(一) 项目决策情况。

1. 项目立项:立项资料不齐全,共3分,得2分;立项程序

不规范，共 3 分，得 2 分。

2. 绩效目标：绩效目标合理，共 4 分，得 4 分；绩效指标明确，共 4 分，得 4 分。

3. 资金投入：预算科学合理，共 3 分，得 3 分；资金分配合理，共 3 分，得 3 分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1. 资金管理：资金到位率 100%，共 4 分，得 4 分；资金执行率 100%，共 4 分，得 4 分；资金使用合规，共 6 分，得 6 分。

2. 组织实施：管理制度健全，共 3 分，得 3 分；制度执行有效，共 3 分，得 3 分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1. 产出数量：符合绩效目标产出数量，共 10 分，得 10 分。

2. 产出质量：资金使用合规，共 10 分，得 10 分。

3. 产出时效：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，共 8 分，得 8 分。

4. 产出成本：不超预算数，共 8 分，得 8 分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1. 社会效益：水源环境改善，共 7 分，得 7 分。

2. 环境效益：提升水源质量，共 7 分，得 7 分。

3. 满意度：涉及人员满意度不高，共 10 分，得 9 分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(1) 对绩效认识不到位，没有认识到绩效的重要性，导致工作缺乏主动性。

(2) 财务工作水平有待提高，相关知识跟不上社会的进步和发展，在精度和深度上存在欠缺。

(3) 管理制度不健全，部分管理较为混乱，制度未落实到位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(1) 强化绩效理念。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工作，严格按照制度执行，让财务人员认识到重要性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落实。

(2) 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相关管理制度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贯彻落实到位，做到精细化管理。

(3) 加强对单位财务人员队伍的建设。做好各项财务工作的指导和培训学习，提高工作效率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部门评价表

项目名称	安全饮水提升工程					
主管部门	何家集镇人民政府		项目实施单位		何家集镇人民政府	
项目负责人	王虎飞		联系电话		18891897978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)			一次性项目 (√)		
计划投资额 (万元)	57.5	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57.5	实际使用情况 (万元)	57.5	
其中：中央财政	57.5	其中：中央财政	57.5			
省财政		省财政				
市县财政		市县财政				
其他		其他				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评分（参考）						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三级指标	分值	得分
决策	40	项目立项	6	立项依据充分性	3	2
				立项程序规范性	3	2
		绩效目标	8	绩效目标合理性	4	4
				绩效指标明确性	4	4
		资金投入	6	预算编制科学性	3	3
				资金分配合理性	3	3
过程		资金管理	8	资金到位率	4	4
				预算执行率	4	4
		资金管理	6	资金使用合规性	6	6
		组织实施	6	管理制度健全性	3	3
制度执行有效性	3			3		
产出	60	产出数量	10	新建水塔数量	10	10
		产出质量	10	资金合规率	10	10
		产出时效	8	工作完成时间	8	8
		产出成本	8	预算控制数	8	8
		社会效益	7	改善水源环境	7	7
		环境效益	7	提升水源质量	7	7
		满意度	10	涉及人员满意度	10	9
总分	100		100		100	97
评价等次	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	100-90（含）分为优、90-80（含）分为良、80-70（含）分为中、70分以下为差					